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9)

## 更換合規顧問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基於商業理由，本公司與豐盛融資有限公司(「豐盛融資」)同意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起終止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之合規顧問協議(「終止」)。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與豐盛融資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有關終止而須通知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其他事項。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創陞融資有限公司(「創陞融資」)已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27條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新合規顧問，由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直至本公司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編製本公司首次上市日期後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止年度)財務業績的日期，或本公司與創陞融資訂立之合規顧問協議按其條款而終止當日(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創陞融資是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承董事會命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俊濤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俊濤先生、梁子健先生、張俊鵬先生及張詠純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兆麒先生、魏海鷹先生及余季華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majorcellar.com](http://www.majorcellar.com)刊登。